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采购单位	郑州财税金融职业学院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郑州财税金融职业学院电信互联网专线服务项目	
	项目金额：510000 元	
	供应商名称：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丁婷	
	职称：商工	
	工作单位：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经论证，郑州财税金融职业学院电信互联网专线一直由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提供，为保证学校专线业务的连续性、高效性及数据安全性，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建议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从原供应商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采购。	
专业人员签字	丁婷	日期：2025 年 4 月 28 日